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9-049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收到控股股东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永裕”）及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裕恒丰”）的书面通知：广东永裕及永裕恒丰于近日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完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永裕恒丰	是	2,300万股	2016年7月25日	2019年7月15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7%	1.95%
永裕恒丰	是	500万股	2019年1月3日	2019年7月15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4%	0.42%
永裕恒丰	是	500万股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7月16日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34%	0.42%
广东永裕	是	5,923.22万股	2016年7月19日	2019年7月15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62%	5.01%

上述相关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广东永裕及永裕恒丰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永裕恒丰共持有本公司 115,170,22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74%,其中已质押股份 69,190,400 股,占永裕恒丰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0.0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5%。

截止本公告日,广东永裕共持有本公司 199,992,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92%,其中已质押股份 119,199,493 股,占广东永裕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9.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08%。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质押申请受理回执
- 2、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及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票解除质押通知
- 3、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